

江苏省动物卫生监督所文件

苏动监〔2018〕11号

关于调整动物产品检疫粘贴标志 印刷企业的通知

南通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为加强动物卫生监督工作,规范检疫证章标志管理,经研究,将承印你市动物产品检疫粘贴标志的企业调整为农业部全国定点票证印刷企业苍南县佳能印务公司,其供货价格与原承印企业相同。请主动做好订购对接工作,确保满足辖区内企业的生产使用。

苍南县佳能印务公司联系方式:徐安敏,0577-64381848;省所检疫监督科联系方式:刘晓宇,025-86263358。

特此通知。

